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0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根据审核结果，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本公司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核准通知后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30日